

法国中篇小说选

下

● 人民文学出版社

法国中篇小说选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法国中篇小说选

下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一九八八年·北京

封面设计：苏彦斌

法国中篇小说选(下)

Faguo Zhongpianxiaoshuo Xuan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 京 朝 内 大 街 166 号)

新 华 书 店 北 京 发 行 所 发 行

北 京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

字数 430,000 开本 787×1092 毫米 $\frac{1}{32}$ 印张 $22\frac{1}{2}$ 插页 3

1988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1988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数 00,001—12,160

ISBN 7-02-000103-3/I·104

书号 10019·4211 定价 3.80 元

目 次

阿达拉	夏多布里昂著 (1)
	时雨译 杨维仪校
卡斯特罗修道院女院长	斯丹达尔著 (76)
	袁树仁译
高利贷者	巴尔扎克著 (197)
	陈占元译
嘉尔曼	梅里美著 (273)
	傅 雷译
魔沼	乔治·桑著 (343)
	罗 旭译
希罗迪娅	福楼拜著 (459)
	刘益庚译
苏尔蒂太太	左 拉著 (510)
	郝 运译
遗产	莫泊桑著 (552)
	郝 运译
彼埃尔和吕丝	罗曼·罗兰著 (639)
	罗 旭译

阿 达 拉

夏多布里昂

序 幕

从前，法兰西在北美有一大块领地。这块领地，从拉布拉多到佛罗里达，从大西洋海岸直至加拿大的内湖腹地。

发源于同一山脉的四条大河^①，将这块辽阔的土地分割成好几片：圣洛朗河滚滚东流到与其同名的海湾，滔滔西江之水汇入无名的大海，布尔蓬河由南到北注进赫德森湾，密西西比河则自北向南直下墨西哥湾。

千里之长的密西西比河浇灌着一块美妙的土地，美国人称它为新伊甸，法国人则给它起了个路易斯安那的美名。千百条密西西比河的支流，诸如密苏里河、伊利诺斯河、阿肯色河、俄亥俄河、沃巴什河^②以及田纳西河，以它们的淤泥浊水养育并滋润着这块土地。每当冬天河水上涨，每当暴风雨刮倒成片的密林，那连根拔起的树木便汇集在源头。不久，污泥粘结树干，藤蔓将它们缠住，各种各样的植物在

① 夏多布里昂在这一描述中依据的是当时含混而有错误的地志。在他的《美国游记》的《加拿大湖泊》一章里，他以密西西比河、圣洛朗河、翁太威河以及西江为北美四大河流。

② 沃巴什河是条小河，从西俄亥俄河流经印第安纳州至俄亥俄河，全长四百七十五英里。

它们身上四处扎根，最后将树骸凝固。它们被冲入密西西比河，在那滔天的白浪中沉浮。大江擒着它们，将它们推到墨西哥湾，逼它们在沙滩上安身，使河汉口分得越来越细密。密西西比河咆哮着穿山越岭，激流不时泛滥上涨，流入丛丛密林，盘绕座座印第安人的坟墓。好一条在荒野里逡巡的尼罗河啊！然而，大自然的景物，总是优美同雄伟并存。看，那中游之水挟着松树橡树的残骸奔向大海，而沿河两岸的水面上却飘着一座座由绿萍睡莲组成的浮岛，而睡莲的朵朵黄花，犹如小巧玲珑的楼阁。那绿蛇、紫鹭、丹鹤、幼鳄，象游客一般登上这彩色的花艇，它们正迎风扬起金色的船帆，准备到某个偏僻的港湾去夜泊。

密西西比河的两岸更是风光旖旎。西岸，草原一望无际，绿浪滚滚远去，直到地平线与蓝天相接之处。茫茫草原上，一群群有三四千头之多的野水牛在悠闲地游弋，偶尔还可发现条把较老的野牛，正劈浪游向密西西比河中的某个荒岛，以便在那高高的野蒿中歇憩。瞅着它那新月形的犄角以及沾满了淤泥的苍须，你不禁会以为，这位茫茫荒野里的河伯是在得意地欣赏那浩淼洪波。

以上是西岸的风景，而另一边的景色则大不相同，它和西岸恰成鲜明的对照。这里，各色各样的大树倒悬在水流之上，它们植根于高山悬岩上，散布在峡谷里，馥香四溢，盘根错节，蔽日参天。树下，野葡萄、喇叭花、苦苹果交织在一起，它们爬树干，攀枝尖，从枫树梢攀到郁金香枝头，由郁金香枝头爬上药蜀葵的花冠，筑就了千百座圆洞、牌楼和拱

顶。这些藤蔓类植物在树丛中漫游，常常越过河湾，架起一座又一座的花桥。万木丛中，玉兰树迎风挺立，香玉吐艳，堪称百木之雄，除却近处那碧扇轻摇的棕榈，再无其它林木可与其媲美争妍。

造物主在这世外桃源中安插进百鸟群兽，使它充满了魅力和生气。在小径尽头，黑熊饱餐后醉卧在那榆树梢头摇摆的葡萄下，野鹿在湖中沐浴，灰松鼠在枝叶深处嬉戏，反舌鸟、弗吉尼亚鸽、大雀儿飞进草莓缀成的红草毯里，红嘴绿鹦哥、紫啄木鸟、赤火雀在杉树顶端来回飞跃，长喙小雀在佛罗里达茉莉花丛中闪现，捕鸟蛇嘶嘶地叫着倒挂在树梢，犹如一根根藤蔓在摇曳。

对岸的草原一片静谧，这边则相反，到处有响声，到处在低语：啄木鸟在啄橡树，野兽在走动，在吃草，在咀嚼果核，波涛拍岸，草木簌簌作声，野牛低吼，鹈鹕轻啼，荒野上是一片温良而粗犷的和谐。当和风使旷野生趣盎然，抚慰着这些游荡的生灵，当和风使五彩缤纷的万物浑然一体，使丹青融混，百音齐鸣，森林深处发出了这么多的声响，眼前又呈现出这么多的奇景，我真想将这一切描绘给那些从未漫游过原始荒漠的人听，但却力不从心。

打马盖特神父^①和那不幸的拉萨勒^②发现密西西比河

① 马盖特(1637—1675)，法国耶稣会教士，北美的开发者，人称马盖特神父。

② 拉萨勒(1643—1687)，法国在北美的开发者。拉萨勒被夏多布里昂称为不幸者，是因为他的死，他是在一次伏击中被自己人杀死的。

之后，最初一批移居比洛克西^①和新奥尔良的法国人便同当地很有势力的印第安部族纳契^②结成了联盟。以后，争吵和妒嫉使鲜血流遍了这块好客之地。当时，在这群土著中，有位名叫夏克塔斯^③的老人，因他年长、睿智、卓识，所以当上了族长，深受荒原人的爱戴。他跟所有的人一样，用不幸换来了德行。他不仅在这新大陆的丛林里吃足了苦头，而且还在法兰西的岸边历尽了艰险。他曾蒙受奇冤，在马赛被送上苦役船，后来恢复自由，受到了路易十四的召见。他曾会晤过当时的很多名流，出席过凡尔赛宫廷的盛宴，观看过拉辛^④的悲剧，倾听过博须埃^⑤的丧葬讲演，总之，这个野人见过大世面。

夏克塔斯回乡多年来，生活一直很平静，不过他为此也付出了很高的代价：老人双目失明了。一位年轻的姑娘伴随他在密西西比河畔飘零，就象那安提戈涅^⑥扶着俄狄浦

① 比洛克西，墨西哥湾的邮镇及游泳胜地，离新奥尔良八十英里。

② 纳契(Les Natchez)，又名Nachi，Nadches，Nahy和Naguatez。北美印第安人部落或联盟，居住在现今纳契市的东部、南部。法国在一七二九年驱散了该联盟，但没有消灭该民族，正如通常所称，他们已形成了民族。他们后来散落到各地，其中大部分人被契卡萨斯人所接纳。夏多布里昂后来写了一本有关该部落命运的作品《纳契》。

③ 夏克塔斯，夏多布里昂称该名字的意思是“和平之音”。我们在《纳契》中可读到：“大家叫我夏克塔斯，因为据说我的声音甜蜜。”

④ 拉辛(1639—1699)，继高乃依之后法国最伟大的悲剧作家。他的主要作品有：《安德洛玛克》、《费德尔》和《阿塔莉》。

⑤ 博须埃(1627—1704)，法国著名的大主教及最伟大的布道演说家，他的悼词达到了宗教修辞的顶峰。

斯在锡得龙^⑦流浪，犹如那玛尔维娜^⑧带领渥西恩翻越摩尔望^⑨古国的崇山峻岭。

尽管先前夏克塔斯曾受过法国人的亏待，可他却爱他们。老人曾一度是费纳龙^⑩的客人，他一直怀念着他，很想为这位德高望重者的同胞们尽点儿心。这样的机会有一天终于来临。一七二五年，一位名叫勒内^⑪的法国人受激情和不幸的驱使来到了路易斯安那。他沿着密西西比河逆流而上，到达纳契人的住地，恳求他们让他当这部族的武士。夏克塔斯盘问他，发现他的决心很坚定，于是便收其为义子，让一位名叫赛吕达^⑫的印第安姑娘同他结了婚。婚后

⑥ 安提戈涅，底比斯王俄狄浦斯的女儿。俄狄浦斯受无情的命运打击双目失明后，由他孝顺的女儿领着流浪他乡。

⑦ 锡得龙，在贝涅蒂和阿蒂克交界处的一座山。

⑧ 玛尔维娜，渥西恩的未婚妻。渥西恩系公元三世纪苏格兰传说中的吟游诗人兼斗士，芬迺尔之子，据说是一本凯尔特语诗集的作者。该诗集由詹姆斯·马斯弗森于一七六〇年至一七六三年间出版，后来发现这些诗歌是伪作，但此书却深享盛名，在法国和德国曾产生巨大影响。从夏多布里昂的作品中便可得到证实。

⑨ 摩尔望，传说中盖尔人的古国。该国国王芬迺尔系渥西恩的父亲，爱尔兰的传奇英雄。

⑩ 费纳龙(1651—1715)，是路易十四的孙子勃艮第公爵的家庭教师，一六九五—一七〇五年任康布雷主教。

⑪ 勒内，夏多布里昂的同名小说以及《纳契》中的主人公，宿命者的典型，这种人不仅自己不幸，而且也是使别人倒霉的根源。夏多布里昂本人的教名就是弗朗索瓦—勒内。

⑫ 赛吕达，一位年轻的印第安姑娘，她同勒内的恋爱史可从《纳契》中看到。

不久，土著们收拾行装作捕猎海狸的远征。

夏克塔斯眼睛虽瞎，却深受同族人的尊敬，他被酋长会议推举来指挥这次远征。祈祷、斋戒开始了，星相家圆梦，大家请马尼杜神^①显灵，献烟祭，烧麋鹿的舌带，观察它是否在烈焰中吱叫，以此来判断神灵的旨意，最后，吃圣狗肉，开拔动身。勒内也在这群人中间。他们借助潮汛，乘坐独木舟沿密西西比河溯流而行，划进了俄亥俄江心。时值秋天，雄伟的肯塔基荒原展现在这位法国青年眼前，他惊叹不已。夜幕降临，月光如水，纳契人在独木舟中沉睡，印第安人的筏队扬起皮帆在微风中前进，勒内独自和夏克塔斯呆在一起，请他讲讲个人的奇遇。老人慨然允诺，同他一起坐在船尾，开始叙述。

故 事

猎 人

“我亲爱的孩子，是奇特的命运使我俩今天相遇。在我看来，你现在是个变成了野人的文明人；在你看来，我则是上天曾想使之变为文明人的野人（我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）。从人生道路两个截然相反的极点起步，你到我的位子上来安歇，而我也曾一度坐过你的位子，因此我俩对事物必

^① 马尼杜，印第安神灵，包括善神与恶神两种。

定持根本不同的观点。那么，这种位子的更改，对你我来说，谁最吃亏，谁最占便宜？这只有神灵才说得清楚，因为最最笨的神灵，也比整个人类更聪明。

“大约是在即将来临的花月^①，距今降雪已有七十三次^②，母亲在密西西比河畔生下了我。那时西班牙人在彭萨科拉湾定居刚不久，但还没有一个白人在路易斯安那居住。我那时刚满十七岁，父亲乌塔里西武士和我，我们同佛罗里达的强大部族摩斯科格^③发生了冲突。我们跟西班牙人结成联盟，战争在莫比尔河的某条支流进行。阿里斯古依^④和马尼杜神都对我们不利。结果敌人获胜，父亲战死疆场，我也在保卫他时两次负伤。啊！要是那时我被召到地狱去该有多好！要是那样后来我就不致遭到世上的那些不幸。可神灵却另有安排，我被败逃者带到圣奥古斯丁^⑤。

“在这座西班牙人新建的城里，我大有被掳到墨西哥矿山去的危险。我的年轻和淳朴打动了一位名叫洛贝斯的西班牙老人的心，他收留了我，把我领去见他的胞姐，老人并无妻室，同其胞姐生活在一起。

“两位老人待我很温存，他们精心培养我，还为我延请

① 即五月。

② 意思是已有七十三年。

③ 摩斯科格，克里克印第安人的另一个名称。

④ 阿里斯古依，战神。——原注

⑤ 圣奥古斯丁，美国最古老的市镇，西班牙人于一五六五年建立。

了各科教师。我在圣奥古斯丁住了三十个月，城镇的生活使我深感厌倦。眼看自己变得越来越委顿，我时而一连数小时木然凝望天边的密林树梢，时而又坐在河边惨然注视着涓涓流水。我想象着这股清波流经的丛丛密林，整个心灵充满了孤独之感。

“我再也无力抵御重返荒原的渴求，有一天清晨，我终于穿上土著服饰去见洛贝斯，一手拿着欧洲人的服装，一手捏着弓箭。我把那套衣服还给我仁慈的监护人，扑倒在他脚下，忍不住泪如泉涌。我责备自己，诅咒自己忘恩负义，我对他说：‘啊，我的父亲，最后你自己也会明白，倘若不恢复印第安人的生活，我便会丧命！’

“洛贝斯惊愕万分，要我抛开这个打算。他列举了我会碰到的种种危险，说我会重新落进摩斯科格人的魔爪。可是，当他见我毫不改变主张，便把我拥在怀里痛哭道：‘那么去吧，你这自然之子，去重享人的独立不羁，我洛贝斯决不把你扣在这里。若是我还年轻，我定会伴随你去荒原，把你送回你母亲的怀抱。荒原上也有着甜蜜的回忆。你到密林后，别把我这个曾款待过你的西班牙老人忘掉，为了爱人类，请记住你初次接触的人心肠慈善。’洛贝斯最后还是向上帝作了祷告，尽管我不肯加入基督教。接着我俩便泣别了。

“不久，我就因负义而受到了惩罚。由于缺乏经验，我在密林中迷失了方向，被一帮摩斯科格和森密诺尔^①人捕获，洛贝斯的预言应验了。我因身上的衣著及头上的饰毛

而被认出是纳契人。他们用绳索把我捆起来，见我年轻，所以绳子勒得还不紧。那伙人的首领叫西玛干，他讯问我的姓名，我回答说：‘我叫夏克塔斯，是乌塔里西的儿子，是削过上百个莫斯科格英雄头皮^②的密斯库的后裔！’西玛干道：‘好呀，夏克塔斯，原来你是乌塔里西的狗崽，密斯库的混蛋！你高兴吧，一到镇上你就要被烧死。’我回答一声‘妙极’就高唱起自己的挽歌。

“尽管是俘虏，但在同他们相处的头几天里，我就不禁对自己的敌人赞佩之至。这些莫斯科格人，尤其是他们的盟友森密诺尔人，个个活泼愉快，感情丰富，心满意足。他们步伐轻巧，待人坦率诚挚。他们说话很多，口若悬河，语言通俗悦耳。甚至飞逝的岁月也无法剥夺酋长们的愉快淳朴；他们就象我们林中的老鸟，每当雏儿欢歌，也总爱凑趣哼几句过时的旧曲。

“随队同行的女人们见我这么年轻，都对我表露出一种温柔的同情，一种令人感到亲切的好奇。她们询问一些有关我母亲和我孩提时的事。她们问我，我儿时的苔藓摇篮是否挂在枫林的花枝间，微风是否使我在雏鸟窝边摇晃不停，接着便是一大串其它的有关我心情的问題，她们问我有没有在梦中见过白鹿，秘谷里的树木有没有教会我恋爱。我

① 森密诺尔，印第安部落之一，是组成“克里克”联盟的主要成员。十八世纪至十九世纪初，该联盟的残余部落定居于佛罗里达州。“森密诺尔”即“流浪者”或“迷途人”之意。

② 从前，北美印第安人从敌人头上削下带发的头皮作为战利品。

天真地回答着这些母亲、妻子和少女们的种种提问。我对她们说：‘你们是阳光下艳丽夺目的美人，黑夜对你们就象对朝露一般倾心。人离开母腹，为的是吮吸你们的乳房和嘴唇，你们会念神咒来减轻世间的一切悲痛。我的母亲和我说过这些话，她生下了我，但却再也见不到我了。她还跟我说过，处女如神花，这花开放在荒僻的地方。’

“这些赞美，大大博得了女人们的欢心，她们塞给我各种各样的礼品，她们给我拿来核桃酪、枫糖、玉米糕^①、熊腿、海狸皮，还有那用作装饰的贝壳和铺床的苔藓。她们唱歌，她们和我说话，每当想起我不久就要被烧死，她们便不由得热泪滚滚。

“一夜，摩斯科格人在一座森林边上宿营。我坐在战火边，由一位猎人看守着。忽然间，草丛里传来衣裙的窸窣声，一位半掩面纱的姑娘前来坐在我身边，大滴大滴的泪珠在她睫毛下滚动，火光下，一个小小的金十字架在她胸前发亮。她端丽绰约，脸上焕发着一种贞洁激情的光辉，诱人的魅力呵，谁也无从抵御它。她非常美丽而且极其温雅，眼神里闪耀着无比的同情和无限的忧郁，那莞尔一笑的风采，赛过天上的神仙。

“我以为她是挽女，是给临刑的战俘祝福的贞女。我这么想着，心里一阵慌乱，但却并非由于惧怕火刑，我张口结舌地对她说：‘贞女呵，你是一位配得上人们初恋的美人，你并非为垂死者降生，一颗即将停止跳动的心，很难随你唱

① 一种北美印第安人制做的夹有肉馅的食品。

和。生与死怎能相混？你只能使我更加依恋人生。但愿别人比我更幸运，但愿藤蔓与橡树永结秦晋。’

“少女对我说：‘我绝非挽女。你是不是基督徒？’我回答说我从未背弃过自己部落的神灵。听了这回答，印第安少女不由得一颤。她对我说：‘你原来只是个邪教徒，我怜悯你。我母亲叫我信了基督教，我名叫阿达拉，是手带金镯的西玛干的女儿，他是这伙武士的首领。我们正取道去阿帕拉契科拉^①，到那里，你将被处火刑。’说着，阿达拉站起来走开了。”

讲到此，夏克塔斯不得不中断了他的故事。一串串回忆在他脑际翻腾，一滴滴泪珠涌出了那久已失明的眼睛，顺着那憔悴的脸颊往下滚，犹如深藏在地下的两股清泉，从乱石碎岩缝中往外渗。

“哎，我的孩子！”老人最后接着说，“你看，夏克塔斯真不聪明，尽管他素以明智著称。咳！我亲爱的孩子，人瞎了眼，却还会哭！几天过去了，酋长的女儿夜夜来同我谈心。睡意早已从我眼前消逝，阿达拉就象我对祖居的回忆那样印入了我的心。

“我们走了十七天，将近蜉蝣出水时分，我们进入了阿拉契亚^②大草地。草地四周，丘陵绵亘，林壑连天，有加利树、柠檬、玉兰、绿橡重重叠叠。酋长喊一声到达，队伍在山

① 阿帕拉契科拉，据夏多布里昂《美国游记》所述，其意为“和平之城”。

② 阿拉契亚位于北佛罗里达。

脚下宿了营。人们把我监押在稍远一点的自然井边，这类水井在佛罗里达很著名。我被绑在树下，一个武士不耐烦地守在我跟前。我在那儿刚呆没多久，阿达拉便在泉边的树丛里露了面。‘猎人，’她对那位摩斯科格英雄说，‘你若想打豹子，那我就来看犯人。’一听酋长女儿的话，武士高兴得直蹦，他从山顶直冲下去，在草原上飞奔。

“人的心里有着多么奇特的矛盾！我那么渴望和自己心中的太阳倾吐爱慕之情，但届时却心慌意乱，呆若木鸡，我觉得与其同阿达拉单独相对，还不如跳进清泉去喂大鳄更舒心。荒原的女儿也和她的俘虏一样局促不安，我俩保持着缄默，爱神已夺走了我们说话的本领。最后，阿达拉鼓起勇气讲了这么一句话：‘武士呵，人家看管你并不严，你要逃走很方便。’一听此话，我恢复了勇气。我答道：‘看管不严，啊，姑娘！……’我真不知如何结束自己的话语。阿达拉沉吟片刻，接着又说：‘快逃命！’她把我从树干上解下来，我却抓住绳索，把它重新塞给这位古怪的少女，强迫她用纤指握住我的锁链。‘把绳拿回去！快拿去！’我连声高叫。‘你真荒唐！’她激动地说，‘多不幸！难道你不知道快被处火刑？你想干什么？你有没有想到我是可怕的酋长之女？’我眼含热泪答道，‘我也曾一度被母亲用海狸皮裹着背在背上。我的父亲也有过一座漂亮的窝棚，他的豹群饮遍了千百条急流的清水，如今我却失去家园颠沛流离。将来我若离开人世，没有人会用青草遮盖我的尸身，以免苍蝇来螫叮。谁会去关心一个不幸的客鬼呢！’